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8174138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02日

商 标

**APEX STAR**

申 请 人 狮子洋材料技术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富佳中街13、15号201-B033

代理机构 宝鸡萤星创艺品牌策划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油漆加工用机器；电解水制氢氧设备；电子工业设备；电解制气机；涂漆机；喷漆机